



农民工能力建设

——来自“协作者”的实践

北京市协作者文化传播中心/李涛

全球化中的农民工

- 全球化对中国最大的影响是城市化进程的加速
 - 20世纪80年代，世界当代史上规模最大的非农业转移浪潮在中国掀起
 - 中国成为“世界工厂”
 - 目前,中国每3个产业工人中就有2个农民工
-

“剩余劳动力”的背后

- 资本扩张对廉价劳动力的需求；
- 并非无地可种，而是传统农业的“破产”；

- 外出务工已是中国农民增收的主要来源。
 - 中国每年因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约占 **GDP**（国民生产总值）的**2.5%**。
 - 目前被纳入到社保体系中的农民工尚不到10%。
-

GDP的背后

- 劳动权利的缺失：
- 欠薪；
- 无效劳动合同；
- 超时工作；
- 就业歧视；
-
-

流水线线上的 花样年华

- 农民工的年龄集中在16——28周岁；

以农民工基本权益缺失为代价的城市化，最终被透支的将是农业社会乃至整个世界的可持续生产力

流动中的需求与障碍

——京、粤、青（岛）三地农民工生存与发展基本状况调查报告

- 北京市协作者文化传播中心课题组于2004年在北京、广东、青岛三地展开了“农民工生存与发展状况调查”。本次调查主要采取抽样问卷调查与个案访谈的方式，涵盖了农民工就业情况、农民工劳动权益保障、社会公共政策与公共服务、流动儿童教育、女性特殊权益保护等五个部分。



- **数字：**
- 61.1%的农民工进城是为了“寻求更好的发展”，26.2%的农民工外出是“为了生存”；
- **感受：**
- 在农村高中教育依然不发达的现实前提下，外出进城务工成为农村青年初中毕业后的主要选择。
- 内地尤其是人口密集的中西部小城镇，在就业形势趋于紧张的前提下，外出进城务工同样成为当地城镇青年的重要选择。
- **建议：**
- 城市化已经成为中国农村青年必须面对的问题，除了职业高中教育的建设，应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逐步开展对农村及小城镇地区学生的较全面的城市化知识普及教育，这种教育不能只是简单地将城市符号化，只反映其现代文明的一面，还应包括城市基本特征、工业文化与农业文化的差异，以及城市化对乡村发展产生的正负面影响。

二、

- **数字：**
- 50%的农民工打算继续留在城里，只有7.4%的农民工是“自愿”回家；
- **感受：**
- 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些当年的青年务工者逐渐成家生子，与此同时，“夫妻同行式”这种家庭式迁移呈上升趋势。在他们身上，城乡差异而造成的制度矛盾，已不再局限于就业、劳动保障层面，而是涉及到公共卫生、劳动权益、社区关系、居住权、子女教育等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
- **建议：**
- 改变着眼于就业型“谁用工谁管理”的管理理念，接纳并加强农民工对所居住城市社区公共事务的参与，是“双赢”的选择。

三、

- 数字：
- 35.7%的农民工被有关部门的执行人员罚过款，30.7%的农民工被有关部门的执行人员辱骂过，50%的农民工认为自己居住的地方缺乏安全感；
- 感受：
- 非正规就业呈上升趋势，“自己干”更自由，更符合农民的传统习惯。但也更容易缺失基本保障，更容易与城市管理部门发生直接冲突。
- 建议：
- 改革社会公共管理部门的职能，强化服务理念，由“综合治理”向“综合服务”的转变成为必然要求。

四、

- 数字：
- 8.5%的农民工认为在城市受到的限制太多，4.2%的农民工认为受到城里人的歧视，有30.7%的农民工认为“孤独的时候”最难过；
- 感受：
- 尽管户籍制度对流动人口就业限制在政策层面被一定程度削减，但长期以来的二元分割差异使“城里人”与“乡下人”、“本地人”与“外地人”的差异已更深层地融入城乡居民的信任及文化差异中。
- 建议：
- 加强城乡间文化的沟通与融合，是媒介及社会教育部门必须直面的责任！

五、

■ 数字：

- 对于目前从事的工作感觉满意的农民工只占**10.9%**，有**20.7%**的农民工认为在“生病的时候”最困难；

■ 感受：

- 对职业现状的“不满”说明农民工自我发展意识与自我保护意识的觉醒与提升。同时也说明农民工自我发展的愿望与现实之间构成的矛盾日趋严重。

■ 建议：

- 除了劳动权益保障，农民工的精神文化生活，以及心理与生理健康问题同样迫切需要社会的关注与支持。

六、

■ 数字：

- 63.2%的农民工在输出前没有接受过任何培训，接受过培训的农民工中，有61%的人认为真正进入到城市之后，发现当初接受的培训知识或技能并不适用。

■ 感受：

- 当前的农民工输出前培训大多与劳务中介直接挂钩，“培训”往往成为劳务中介收费的一个“配套服务”，流于形式，培训的重要指标体现在“就业中介”，而非农民工的适应职业角色与城市生活能力的提升。

■ 建议：

- 在职业技能变化迅速、技能培训难以适应市场变化的现实面前，培养农民工寻找自我发展机会的能力、适应城市生活的能力、适应职业角色转换的能力，应当成为当前农民工培训工作的方向；而非营利组织由于直面基层，了解需求，不同于商业部门的特性，可以在农民工培训中发挥重要的探索及示范作用。

七、

- **数字：**
- 66.5%的农民工在进城前并不知道进城要做什么工作，77.9%的农民工不知道《工伤保险条例》；
- **感受：**
- 一方面农民工渴望获得“有序”流动的信息服务，而另一方面能够为输出地农民提供信息服务的途径与渠道非常狭隘。而用人单位在政策法规宣传过程中处于消极角色。
- **建议：**
- 采用适应农民工接受需求的教育传播方式，而非被动地灌输，在此，非营利部门同样可以发挥重要的中介作用；只有深入基层，了解农民，了解农村，中国的文化传媒及知识分子才能真正发挥其服务作用。

八、

- 数字：
- 45.6%的农民工每天工作10小时以上；41.6%的农民工没有签订劳动合同，其中24.2%的农民工认为“签了也没有用”，13.4%的农民工要求签合同，但“单位不给签的”；
- 感受：
- 尽管农民工的法律意识、契约意识有了很大提高，但在现实中缺乏保障条件，其劳动权益并没有因其自身能力的变化而根本改变。农民工维权成本太高是阻碍其依法维权的主要原因。
- 建议：
- 尽快完善建立面向农民工的维权与救助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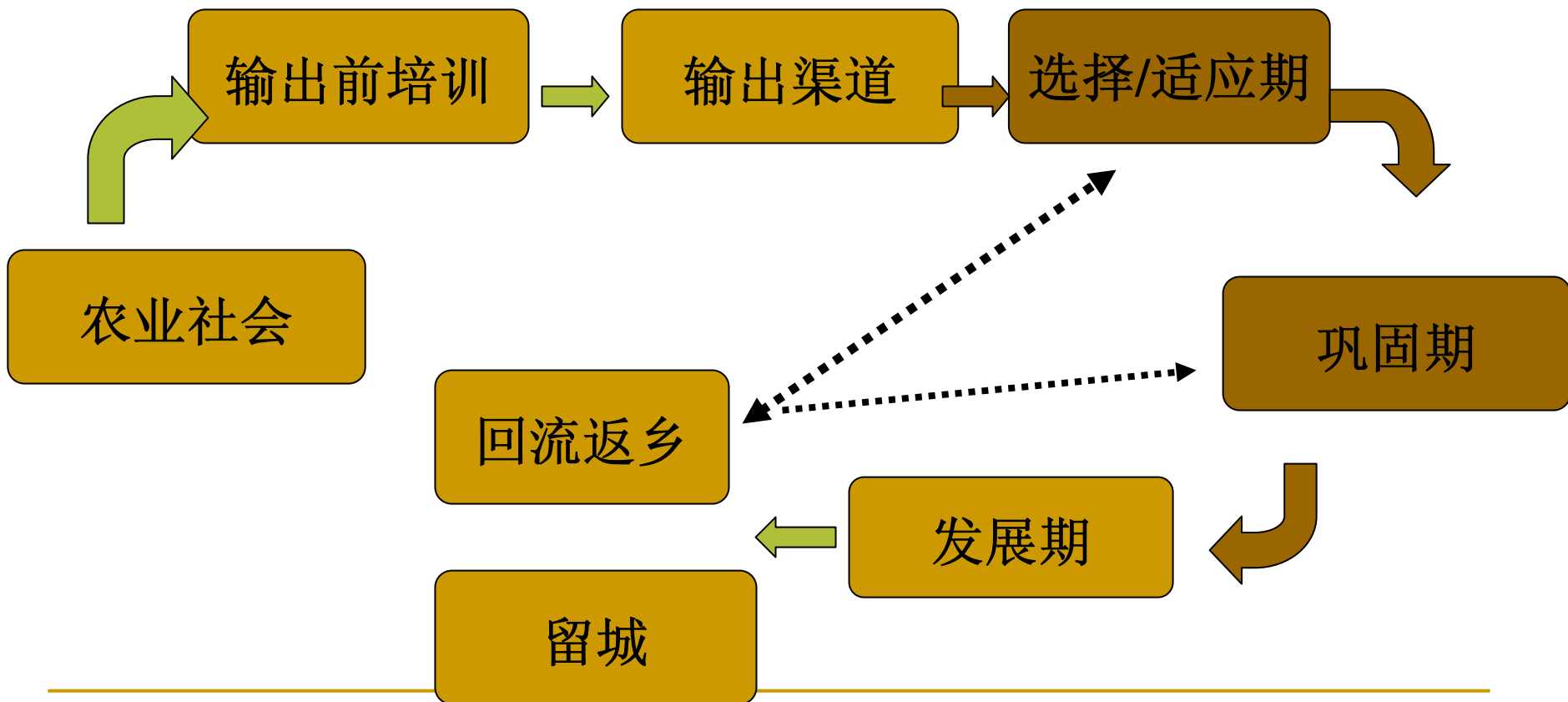
九、

- 数字：
- 24.4%的农民工表示自己发生过工伤，得到了合理赔偿的仅占18%；
- 感受：
- 农民工对当前基层执法环境处于较不信任的状态。
- 建议：
- 加强执法监察力度，执法监察首先要建立保护和激励农民工参与监督举报的机制。缺失农民工对执法部门的监督参与，劳动权益保障环境是不可靠也不现实的。

十、

- 数字：
- 31.4%的农民工希望政府能够帮助自己上“工伤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 24.4%的人要求政府帮助自己“保护劳动权益”，有15.5%的人期望政府能够提高就业机会，有8.7%的人要求减少“户口的限制”，有7.4%的人要求减少“孩子上学的费用”；
- 感受：
- 农民工在劳资关系中依然处于绝对的弱势地位，他们迫切渴望需求社会组织化服务。
- 当前的农民工对政府信任度比较高，并寄予很大的期望。
- 建议：
- 必须珍惜机遇，因势利导，动员各种与“三个代表”相结合的力量，强化农民工组织建设，尤其是工会建设，创造社会各界群策群力的合作伙伴空间。

农村劳动力转移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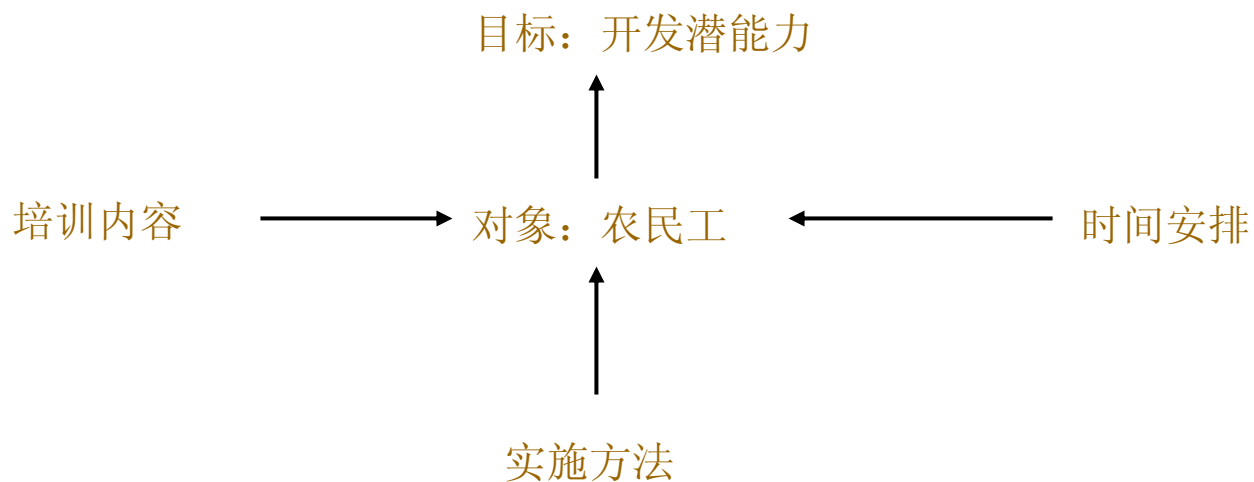
“分裂”的状态

- 1、 新型职业角色与农村廉价劳动力及传统社会性别角色的冲突；
- 2、 乡村文化、生活传统与工业文化、生活方式的冲突；
- 3、 公民社会的要求与转型中的治理制度的冲突；
- 4、 自我提升的愿望与现实能力的冲突；

农民工能力建设的困境与误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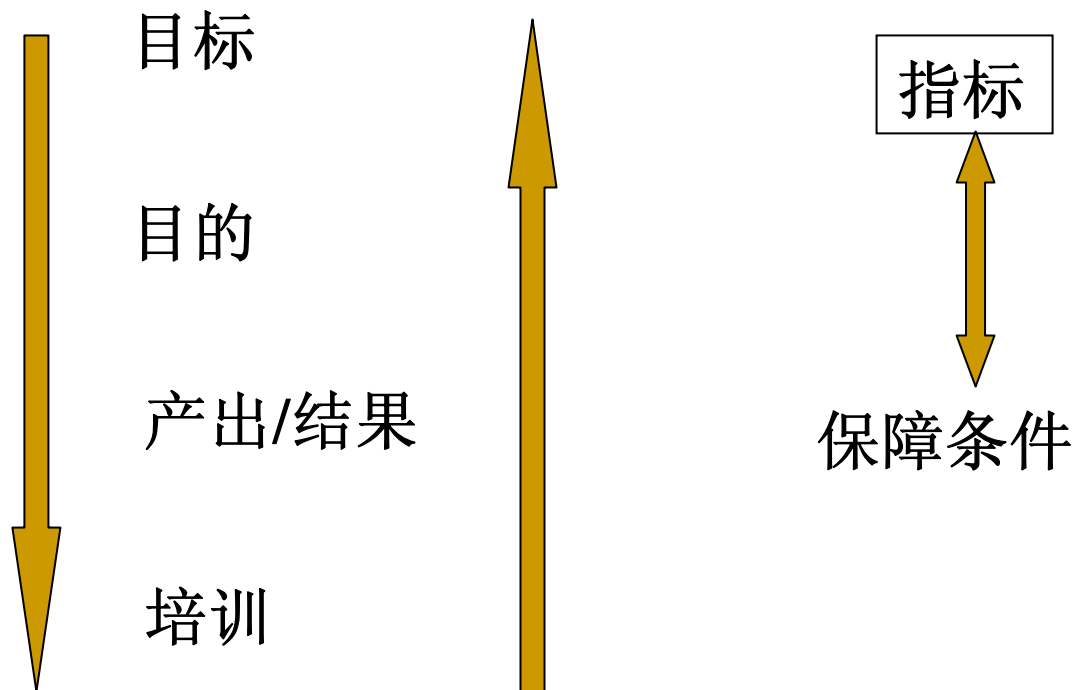
- 重视劳动技能,忽视生活技能;
- 重视专家知识,忽视本土经验;
- 重视外在标准,忽视机制转化;

实用性与适用性



谁是核心？

逻辑框架



为什么强调农民工的参与？

- 谁的问题？
- 谁最清楚？
- 行不行是谁的事？
- 行不行谁去做？
- 谁承担决策的风险？
- 谁就有权决策！



来自主流社会的建构

- 在传统的社会架构中，农民工成为被动的“被管理者”、“被防范者”，而忽略了她们作为发展主体、农业社会精英存在的潜能力；

群体需求

- 农民工引发的问题说明，农民工特别需要提高自己的能力，这种能力包括自我保护能力、适应外部社会的能力、寻找和开辟发展机会的能力。

目前迫切需要一个切实站在打工者群体立场上，兼顾用工单位及社会的利益，为打工者提供综合型的参与式的组织服务模式！

“协作者”的尝试



2003年春天，我们有一个梦想.....

- 我们相信那些处于城市边缘的农民工本身具有极大的自我发展能力，他们缺少的只是机会。
 - 我们给自己起了个名字“协作者”。
-

我们的团队

- 这是一群青年人——

我们对中国公民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实践有着共同的追求和激情；

我们深知付出与回报的关系，深知故土乡亲养育的艰辛与我辈反哺的义务；

我们愿意以我们毕生的努力将我们的理想付诸实践——无论已经付出的过去，还是艰难的未来。

我们的宗旨

- “协作者”通过开展能力建设、社区反贫困、教育倡导等活动，使劳工在参与中，逐步由受助者变为服务者，实现助人自助的目标，促进中国城市化与和谐社会的发展。

组织目标



探索： 服务创新与教育倡导

目标： 为中国劳工服务探索并推广可鉴的组织服务模式。

中心任务



■ “能力建设”与“教育倡导”

主要包括三个方面：自我保护能力的提高、自我管理能力的提高、自我发展能力的提高。

——以互助为目标，以小组为方式

- 以社工小组的方式开展同伴教育，在其自身能力得到提升的同时，又会带动一批骨干的成长，从而在获得自我服务能力的同时提升服务社会的综合能力。

-
- 文学小组
 - 文艺小组
 - 英语小组
 - 法律小组
 - 健康小组
-

培训形式的探索

——同伴经验、热情与理论支持、专业服务理念及技巧指导



- 以劳工骨干志愿者为主
- 城市青年志愿者
- 专家
- 专职工作人员
- 专业督导

培训方式的探索



- 志愿参与式
- 重点培训为主
- 在学习中提升自己能力，通过互助服务实践培训效果
- 带动同伴成长



培训内容探索



- 个体兴趣爱好及需求与群体服务相结合——文艺、英语、文学、法律、健康等等
- 解决当前问题与群体长远发展需要相结合——心理减压、情感困惑、职业需求、职业安全等等

同伴的作用



- 服务与个人成长
- 影响与带动
- 互助服务的可持续性
- 群体内部资源的调动

与志愿者一起行动



- 服务自我——提升群体形象



与志愿者一起行动



- 服务社会——融入城市，
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与志愿者一起行动

■ 适用的途径



与志愿者一起行动



- 自我管理——发挥群体内部能量



教育倡导



■“协作者”在实践与调查的基础上，召开全国性专题研讨会，出版系列丛书，协助政府、企业、农民工、学界、**NGO**及媒体在同一平台上沟通交流，努力探索出一套成型的社会各界对话与合作机制，增进社会各阶层间的沟通理解，持续性地推动农民工社会公共政策改革与服务创新。

与志愿者一起行动



在保持服务实践的基础上，开展了系列专题调查，举办了两届全国性研讨会。



促进社会群体的融合



协作者 北京协作者社会工作发展中心 2008年
宗旨：促进弱势群体与主流社会的融合与平等
使命：通过能力建设、资源链接及社会倡导等方式，提升弱势群体的自我发展能力，改善其生活状况。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101号
邮编：100027
电话：010-64601111
网站：www.facilitator.org.cn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01号
邮编：100007
电话：010-64601111
E-mail: info@facilitator.org.cn
www.facilitator.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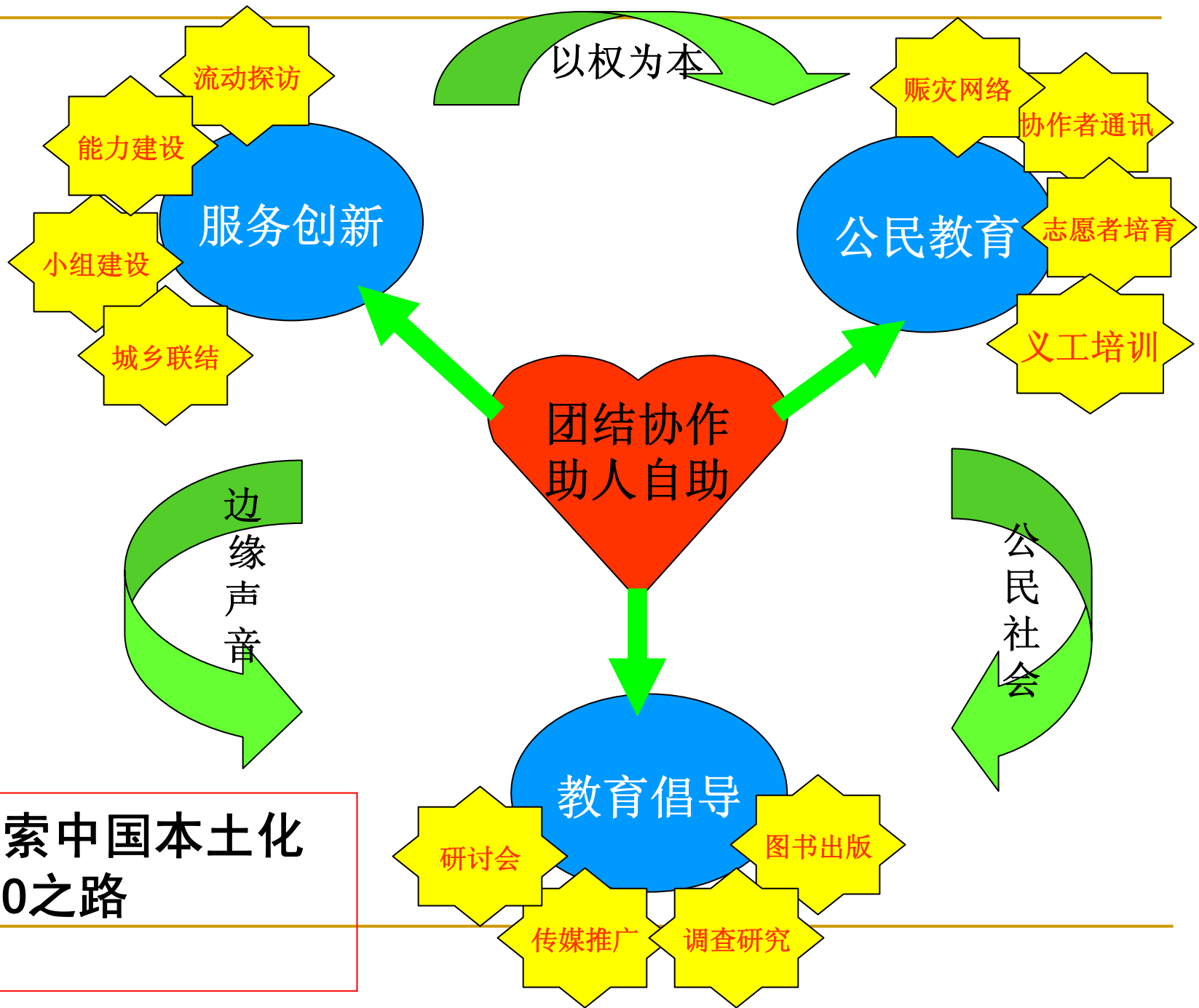




团结协作 助人自助

—“协作者”的孵化器作用

- 培育劳工志愿者的发展
- 培育青年志愿者对社会边缘群体的关注
- 培育社会各界对中国和谐社会发展的支持
- 推动中国服务于农民工群体的公益志愿事业的发展



■ **探索中国本土化
NGO之路**

多方合作机制建设

- 政府-企业-NGO的“本分”
- “多方”与“多元”的合作



多方合作机制建设

- 政府:自上而下的体系;
 - 企业:衡量效益的标准;
 - **NGO**:自下而上的推动;
-

案例

- 工厂职业安全培训与监测机制建设;
 - 消除童工的助学计划与社区参与建设;
-

你可以不关心劳工,但劳工的每一个问题都将影响你的生活

- 如果劳工标准得不到制度保障，那么它只是一个漂亮的口号；而劳工标准有了制度保障，却不能转化为劳工参与的行为，那么，她还是一个漂亮的口号。
-

谢谢大家！
